



202712059806
有效期至2026年11月09日

副本

BY/ZLJL-038-04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（环监-气）2023-02017 号

项目名称: 韩城市众隆废渣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

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 韩城市众隆废渣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3年02月21日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 CMA 标志及“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报告骑缝及签发人处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- 2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或全部复制本报告。
- 3、报告无编制人、校核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仅对本次监（检）测负责。样品来源中“自采”是指由本公司技术人员在监测现场采集；“送检”是指由委托方或被测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委托方对监（检）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若邮寄依邮戳为准）向本公司提出申请，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予以答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对现场检测结果和微生物检测结果以及超出监（检）测日期的样品结果不予复核。
- 6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对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不良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- 7、“_____”为报告结束符，报告正文、附件及相关责任人签字在结束符之前。

单位名称：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韩城市高新区阳山庄实业标准化厂房项目 4 号厂房（四层）

咨询电话：0913-5301882

电子邮件：BYHY@163.com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 2023-02017 号

第 1 页 共 6 页

项目名称	韩城市众隆废渣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监测		
委托单位	韩城市众隆废渣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		
被测单位	韩城市众隆废渣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		
监测性质	自行监测		
监测人员	见表 9		
样品来源	自采		
样品信息	见表 8		
采样日期	2023 年 02 月 07 日	分析日期	2023 年 02 月 07 日~02 月 13 日
监测内容	监测点位: DA001 冶炼炉废气排放口 监测项目: 低浓度颗粒物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砷及其化合物、镉及其化合物、铅及其化合物、铬及其化合物 监测频次: 监测 1 天, 每天 3 次		
监测依据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 397-2007)		
质控措施	为确保监测数据的可靠性, 按照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, 实施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, 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, 监测仪器设备均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, 监测过程按照相关规范严格实施, 监测数据进行三级审核。监测仪器校准结果表见表 7		
备注	(1) 报告中“/”表示无此项内容; (2) 监测方案及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; (3) 监测结果中检出限加“ND”表示低于该方法检出限值; (4) 当日产品产量 2.4t/h 由委托方提供; (5) 报告中未检出浓度的平均值及排放速率用该方法 1/2 检出限的值进行计算。		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2023-02017号

第2页共6页

1 有组织排放废气

1.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表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序号	监测项目	分析方法	主要仪器型号、管理编号及检定/校准有效日期	检出限
1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分析天平十万分之一 ME55/BYYQ-012 (2023.03.01)	1.0mg/m ³
2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 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046 (2023.03.01)	3mg/m ³
3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 法 HJ 57-2017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046 (2023.03.01)	3mg/m ³
4	砷及其化合物	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 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原子 荧光法 HJ 1133-2020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500/BYYQ-007 (2023.03.01)	0.1μg/m ³
5	镉及其化合物	大气固定污染源 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/T 64.1-2001	原子吸收光度计 WFX-130A/BYYQ-008 (2023.03.01)	3×10 ⁻⁶ mg/m ³
6	铅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5-2014	原子吸收光度计 WFX-130A/BYYQ-008 (2023.03.01)	1.0×10 ⁻² mg/m ³

1.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

表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

点位/项目	结果	频次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DA001 冶炼炉废气 排放口	净化设施名称	脱硫、布袋除尘			/	/
	排气筒高度(m)	15			/	/
	测点管道截面积(m ²)	2.8352			/	/
	单位产品基准排气量(m ³ /吨产品)	10000			/	/
	标况体积(L)	907.0	938.5	927.0	924.2	/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 2023-02017 号

第 3 页 共 6 页

续表 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

结果 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标准限值		
							点位/项目	
DA001 冶炼炉废气排放口	烟气流量 (m ³ /h)		108316	111598	109824	109913	/	
	标干烟气量 (Nm ³ /h)		77545	79740	78322	78202	/	
	测点烟气流速 (m/s)		10.6	10.9	10.8	10.8	/	
	烟气含湿量 (%)		12.3	12.4	12.3	12.3	/	
	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	53	51	52	52	/	
	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	7.2	6.7	8.3	7.4	/
		折算浓度 (mg/m ³)		23.3	22.3	27.1	24.2	30
		排放速率 (kg/h)		0.56	0.53	0.65	0.58	/
	二氧化 硫	实测浓度 (mg/m ³)		3ND	3ND	3ND	3ND	/
		折算浓度 (mg/m ³)		3ND	3ND	3ND	3ND	150
		排放速率 (kg/h)		0.12	0.12	0.12	0.12	/
	氮氧化 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	36	36	38	37	/
		折算浓度 (mg/m ³)		116	120	124	120	200
		排放速率 (kg/h)		2.8	2.9	3.0	2.9	/
	标况体积 (L)		927.0	967.3	929.9	941.4	/	
	烟气流量 (m ³ /h)		112398	114412	110305	112372	/	
	标干烟气量 (Nm ³ /h)		80131	82494	78899	80508	/	
	测点烟气流速 (m/s)		11.0	11.2	10.8	11	/	
	烟气含湿量 (%)		12.3	11.9	12.3	11.8	/	
	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	52	50	51	51	/	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No: 博远检测 (环监-气) 2023-02017 号

第 4 页 共 6 页

续表 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

结果 频次		点位/项目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标准限值
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	2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/
	折算浓度 (mg/m ³)		7×10 ⁻⁴	1.4×10 ⁻³	1.0×10 ⁻³	1.0×10 ⁻³	0.4
	排放速率 (kg/h)		1.6×10 ⁻⁵	3.3×10 ⁻⁵	2.4×10 ⁻⁵	2.4×10 ⁻⁵	/
标况体积 (L)			921.2	898.5	904.3	908.0	/
烟气流量 (m ³ /h)			108906	107327	108188	108140	/
标干烟气量 (Nm ³ /h)			78222	76483	76757	77154	/
测点烟气流速 (m/s)			10.7	10.5	10.6	10.6	/
烟气含湿量 (%)			12.0	12.1	12.2	12.1	/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		51	53	54	53	/
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	0.0111	0.0101	0.0105	0.0106	/
	折算浓度 (mg/m ³)		0.0362	0.0322	0.0336	0.0340	0.05
	排放速率 (kg/h)		8.7×10 ⁻⁴	7.7×10 ⁻⁴	8.1×10 ⁻⁴	8.2×10 ⁻⁴	/
标况体积 (L)			944.0	941.3	927.0	937.4	/
烟气流量 (m ³ /h)			112833	112477	109841	111717	/
标干烟气量 (Nm ³ /h)			79994	80189	78310	79498	/
测点烟气流速 (m/s)			11.1	11.0	10.8	11.0	/
烟气含湿量 (%)			12.0	12.1	12.3	12.1	/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		55	53	52	53	/

DA001 冶炼炉废气排放口

T-15 2023.2.15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 2023-02017号

第 5 页 共 6 页

续表 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

点位/项目		结果	频次	结果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DA001 冶炼炉废气 排放口	铅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0.206	0.230	0.217	0.218	/	
		折算浓度 (mg/m ³)	0.687	0.768	0.708	0.721	1	
		排放速率 (kg/h)	0.016	0.018	0.017	0.017	/	
结论		通过以上监测数据分析, 监测结果中低浓度颗粒物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砷及其化合物、镉及其化合物、铅及其化合物均符合《再生铜、铝、铅、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4-2015) 表 3 中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。						

4 监测质量保证措施

表 7 监测仪器校准结果表

校准日期	校准仪器名称 型号	被校准仪器名称型号 及管理编号、检定/校准有效日期	允许 误差	实际误差	结论	校准人
02月06日	全自动流量/压力 校准仪 MH4030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117 (2023.06.01)	±1.0%	-0.25%	合格	王大明
02月07日	全自动流量校准/ 压力仪 MH4030	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/BYYQ-048 (2023.03.01)	±1.0%	-0.5%	合格	

5 样品信息

表 8 有组织排放废气样品信息表

点位	监测项目	样品唯一性编号	样品状态	样品描述
DA001 冶炼炉 废气排放口	低浓度颗粒物	23034Q050401~23034Q050601	固态	采样嘴完好无损
	砷及其化合物	23034Q050402~23034Q050602	固态	滤筒完好无损
	镉及其化合物	23034Q050403~23034Q050603	固态	滤筒完好无损
	铅及其化合物	23034Q050404~23034Q050604	固态	滤筒完好无损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2023-02017号

第6页共6页

6 人员信息

表9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表

序号	姓名	上岗证号
1	王大明	BY/SGZ-033
2	吉喆	BY/SGZ-051
3	孙颖钊	BY/SGZ-017
4	程宇凌	BY/SGZ-044
5	马雅洁	BY/SGZ-046

编制: 王敏

校核: 王倩

审核: 李黛

签发: 李思博

2023年2月21日

2023年2月21日

2023年2月21日

2023年2月21日

